

<<复活>>

图书基本信息

<<复活>>

内容概要

在法庭上，作为陪审员的贵族青年涅赫留朵夫认出了受审的女犯玛丝洛娃就是十年前温柔俏丽的初恋情人卡秋莎。

为了赎回自己的罪过，为了缔结自己和玛丝洛娃的幸福，涅赫留朵夫开始奔走解救。

涅赫留朵夫真的能洗脱玛丝洛娃的罪名吗？

真的能挽回玛丝洛娃的心意吗？

真的能拯救他们的灵魂吗？

<<复活>>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法庭重逢第二章 灵魂的反省第三章 探监第四章 处理田产第五章 上诉第六章 彷徨和误解第七章 前往西伯利亚第八章 新朋友第九章 西蒙松第十章 寻找归宿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法庭重逢 春天毕竟是春天，阳光和煦，青草在林荫道甚至是石板缝里到处生长，一片翠绿，生机盎然。

树木都发芽吐绿了，各种鸟儿感到春天已经降临，都在欢乐地筑巢。

花草树木也好，鸟雀虫鱼也好，全都欢欢喜喜、生气勃勃的。

唯独人，唯独成年人，却一直在自欺欺人，折磨自己也折磨着别人。

他们认为神圣而重要的不是春色迷人的早晨，不是那种使万物趋向和平、协调、互爱的美，而是他们自己发明的统治别人的种种手段。

省监狱办公室官员认为神圣而重要的，不是飞禽走兽和男女老幼都在享受着的春色和欢乐，而是昨天接到的那份公文。

公文指定今天——四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时以前，把一男两女共三名受过侦讯的在押犯解送到法院受审。

其中有一名女性是主犯，需要单独送审，她名叫玛丝洛娃。

八点钟过一点儿的时候，玛丝洛娃在女看守的陪同下走出牢门。

她是个儿不高、胸部丰满的年轻女人，身穿白衣白裙，外面套着一件灰色囚袍。

她的头上扎着一块白头巾，有意地让几缕乌黑的鬃发从头巾里露出来。

她的脸色因为长期坐牢而显得异常苍白。

她的手短而阔。

从囚袍的宽大领口里露出来的丰满脖子也同样苍白。

她的眼睛在苍白无光的脸庞衬托下，显得格外乌黑发亮，虽然浮肿，却十分灵活。

她来到走廊，跟在看守长后面，走下楼梯，经过臭烘烘的男监（这里每一双眼睛都在打量着她们），走进办公室。

早已等在那里的文书把一份烟味儿很重的公文交给押解兵，让他们把玛丝洛娃带出门。

闹市里的人群纷纷停住脚步，好奇地打量女犯，认为她是罪有应得。

女犯躲开了路人鄙夷或同情的目光，她看到外面春天的景色，隐隐觉得高兴，因为这里的空气比监狱里面清爽多了。

女犯玛丝洛娃的身世极其平凡。

她是一个未婚女奴的私生女。

这个女奴在两个地主老姑娘的庄园里干活儿。

她虽然没有结过婚，却年年都生一个孩子，并且按照乡下的习惯，总是给孩子进行洗礼，然后身为母亲的她就不再给这个违背她心愿而来到人间的孩子喂奶，因为这会影响到她干活儿，于是不久孩子就饿死了。

就这样死了五个孩子，个个都行了洗礼，个个都没有奶吃。

第六个孩子是跟一个过路的吉卜赛人生的，是个女孩。

她的命运本来跟先前的那五个孩子没有什么两样，可是那两个老姑娘中的一个恰巧来到牲口棚，斥责饲养员做的奶油不好吃。

她骂完一通儿后忽然看见那个女娃娃，觉得很是招人怜爱，就自愿做孩子的教母。

她因为怜悯这个教女，就常送给做母亲的一点儿牛奶和钱。

于是女孩就这样活了下来。

孩子三岁那年，她母亲害病死了，两个老姑娘就把女孩领到身边抚养。

这个眼睛乌溜溜的小姑娘长得非常可爱，两个老姑娘叫她卡秋莎，把她半是养女半是侍女一样地养着。

她做许多杂务，有时还需要坐下来给两个老姑娘读书解闷儿。

在卡秋莎满十六岁那年，一个阔绰的大学生来到她家，那是两个老姑娘的侄儿。

卡秋莎觉得在同他相处的过程中产生了别样的感情。

三年后，她被这位少爷诱奸而怀孕，被两个老姑娘赶出了家门。

<<复活>>

卡秋莎衣食无着的时候，有人介绍她去妓院当妓女。相比起做女仆的委曲求全，她权衡再三，还是决定去做妓女。因为这项职业报酬丰厚，又能享受美食和华衣，更重要的，她想通过做妓女的方式报复诱奸她的年轻公爵和其他一切欺侮过她的男人。

从此后，玛丝洛娃过起了妓院生活：吃甜腻的食物，喝烈性饮料，吸烟；凌晨睡下，下午才起；口出脏言，与人调笑，跟不同的男人周旋，夜夜笙歌。荒唐的是，每个周末她们都去政府机关接受一次例行体检，再领回一张继续从业的许可证。

这样的生活过了七年。在第七年里，她所在的妓院出了一件毒死人的命案，她被指控为主犯进了监狱。她在牢里同杀人犯和盗贼一起生活了六个月，今天被押解到法院受审。

玛丝洛娃被士兵押送着走了很长的路，筋疲力尽，就快走到地方法院大厦了。此时，她养母的侄子涅赫留朵夫公爵——当初诱奸过她的那个人，正穿着宽大的睡衣，躺在舒适的弹簧床上吸着烟。他在想着昨天发生过的事，以及今天将要做的事。

昨天的黄昏他是在有钱有势的柯察金家度过的，人们都认为他应该和他们家的小姐米西结婚，因为：第一，她出身名门，衣着、相貌、神态、举止都“雍容华贵”，与众不同，这种品质值得珍视；第二，他认为他是一个出类拔萃的人物，也就是说，她满足了他男人的自尊和虚荣心。于是涅赫留朵夫认为她聪明非凡、见解过人。但是关于是否同她结婚，他实在犹豫不决，因为他其实想找到比她更合适的对象，而且他还怀疑她对爱情的忠诚度。

他叹了一口气，终于丢掉烟蒂，下了床，迈着沉重的步子走向盥洗室。盥洗室里喷过了香水，他在那里用特等牙粉刷牙，甩香喷喷的漱口药水漱口，然后上上下下擦洗身子，再用好几块不同的毛巾把身子擦干。他拿香皂洗手，用刷子仔细刷干净长指甲，在大理石脸盆里洗脸，然后走到卧室旁边的第三间屋子里淋浴。

洗浴后，他穿上熨得笔挺的洁净衬衫和擦得像镜子一样光亮的皮鞋，坐到梳妆台前梳理卷曲的黑胡子和头顶前面已经变得稀疏的鬃发。

凡是使用过的东西，衬衫、外衣、皮鞋、领带、别针、纽扣，样样都是最贵重、最讲究的，都非常高雅、大方、坚固、名贵。

涅赫留朵夫从众多领带和胸针中随手取了一条领带和一枚胸针，又从椅子上拿起刷净的衣服穿好。这下，他浑身上下都是整洁芳香的了。

他走进饭厅，这里的镶木地板擦得锃亮，上面摆着活动大餐桌，桌腿雕成张开的脚爪，非常气派。

涅赫留朵夫是克拉斯诺彼尔斯克地方自治会的议员兼陪审员，法院的通知让他在今天十一时出庭陪审，于是他喝完咖啡后换好衣服，坐马车去了法院。

不大的陪审员议事厅里已经到了十来个不同行业的人，他们嘴里抱怨着今天这事干扰了自己的本职，却又都显得得意洋洋，自认为在做一项非常有意义的社会工作。

涅赫留朵夫虽然迟到了，却还要等好久才能开庭，因为有一名法官还没有来，把审讯工作耽搁了。

庭长一早就来到法庭。

他是个生活十分放荡的人，他的妻子也跟他一样，他们互不干涉。

今天早晨他收到情妇的来信，说下午三时到六时在城里的“意大利旅馆”等他。

因此他希望今天早点儿开庭，早点儿结束，好赶在六点钟以前去看望那个红头发的克拉拉。

他走进办公室，扣上房门，拿起一副哑铃锻炼。

才一会儿，房门动了一下，有人想推门进来。

庭长慌忙把哑铃放回原处，开了门。

一个法官耸着肩膀，脸色阴沉地走了进来，不高兴地说：“玛特维又没有来。”

“对，还没有来，”庭长一边穿制服，一边回答，“他总是迟到。”

<<复活>>

“他怎么不觉得害臊呢！”

法官怒气冲冲地坐下来。

这位法官今天早上跟妻子刚刚吵过架，情绪低落。

书记官把卷宗递给庭长。

庭长点上一支烟，问书记官先审哪桩案子，书记官建议先审毒死人命案。

“好，就审毒死人命案吧。”

庭长估计这个案子在四时以前就可以结束，结束了他就可以走了。

书记官在走廊里遇见了副检察官勃列威，勃列威告诉他，他已经准备好，随时都可以出庭。

他得知先审的是毒死人命案，心里觉得有些不快，因为他昨夜给一个同事饯行，喝了许多酒，又打牌到凌晨，根本没来得及阅读毒死人命案的案卷。

书记官明明知道副检察官没看过这个案子的案卷，却有意刁难他，要庭长先审此案。

因为书记官一向不喜欢副检察官，却又羡慕他这个位子。

玛丝洛娃终于到了，马上就要开庭了。

陪审员们一坐好，民事执行官就翘起着来到法庭中央，仿佛要吓唬在场的人似的，放开嗓门吼叫道：

“开庭！”

全体起立，审判者们纷纷排着队走到台上，依次是庭长、法官，以及向来迟到的玛特维。

玛特维喜欢占卜，此刻他就在算，要是从办公室到法庭扶手椅座位的步数可以被三除尽，那么新的疗法就能治好他的胃炎，除不尽就不能，所以他尽量刻意地迈步，好把步数控制在三的倍数上。

庭长翻阅了一些文件，向民事执行官和书记官问了几个问题后，就传玛丝洛娃一行出庭。

玛丝洛娃一进来，法庭里的男人们便都把目光注意到她的身上，久久地盯住她白嫩的脸、水汪汪的黑眼睛和长袍底下高高隆起的胸部。

涅赫留朵夫也戴上眼镜仔细端详着她，心中十分诧异：难道是她？

这不可能。

但是，这确实是她，他看出了她脸上的独一无二的神秘特点。

尽管她的脸色由于一段时间的牢狱生活显得疲惫和不健康，但她那与众不同的可爱特点还是表现在脸颊上、嘴唇上，表现在那略为斜睨的眼睛里，尤其表现在她那天真烂漫的笑盈盈的目光中，表现在脸上和全身流露出来的唯命是从的神态上。

对，她就是卡秋莎，那个他一度迷恋过，确实是迷恋过的姑娘。

涅赫留朵夫的呼吸有些急促了，不愿意回忆的往事浮现在眼前。

涅赫留朵夫第一次见到卡秋莎，是在他念大学三年级时候的夏天。

那年他十九岁，住在姑妈家里歇夏，准备写一篇关于土地所有制的论文。

他读过斯宾塞的社会学的书，主张把土地分给穷人，甚至准备这样处理自己父亲的土地。

他对论文的写作既执著又充满信心。

在姑姑家的每一天，他都是快乐而平静地度过的。

在那儿的第一个月里，他天天心中充满了幸福感，享受着巨大的喜悦和激动的心情，根本不曾注意到那个半是侍女半是养女、眼睛乌黑、脚步轻盈的卡秋莎。

在姑姑家的年轻人们组织的一次“捉人”游戏中，轮到他与卡秋莎一块儿跑，奔跑中涅赫留朵夫一脚踏空，跌到一条沟里去了。

卡秋莎既好笑又关切地问他：“您别是受了伤吧？”

她的辫子都跑得松开了，脸上因为喘气而显得红扑扑的。

他被她可爱的笑容所吸引，不自觉地握紧她的手，她却挣开跑掉了。

她跑到丁香花丛前，摘下两枝白丁香，拿丁香花枝拍打着自己那热辣辣的脸，不住回头朝他望着，然后很带劲儿地摆动着双臂，朝做游戏的人走去。

从此，纯洁无瑕的他同样纯洁无瑕的卡秋莎产生了强烈的好感。

每逢卡秋莎刚刚走进房间里来，或是涅赫留朵夫只是远远看见她的白围裙，一切东西在他眼里仿佛都被太阳照亮，变得更有趣、更快活、更有意义了，生活也变得更加充满欢乐，一切烦恼全都烟消云散了。

<<复活>>

而她也有同样的感觉。

卡秋莎把家务做完后，就读涅赫留朵夫给她看的书。

他们抓住平日里一切相遇的时机谈上几句话，涅赫留朵夫还会去卡秋莎跟老女仆居住的房间里喝茶。当时的涅赫留朵夫并没有意识到他对卡秋莎产生的是爱情，仅仅看做是一种纯洁的感情，可是姑姑们发觉了，担心他会跟卡秋莎结婚，于是给他在国外的母亲写了一封信。

涅赫留朵夫不得不离开。

涅赫留朵夫本来以为他跟卡秋莎的关系仅仅是共同享受生活乐趣而已，可是，等到他动身，看到卡秋莎同姑姑们站在门廊下，用满含泪水、略为斜睨的黑眼睛瞧着他时，他这才体会到他正在舍弃一种美丽的、珍贵的、一去不复返的东西。

他不由得感到很凄凉。

她也在跟他道别后，跑到前厅去痛痛快快地哭了一场。

此后的三年中，涅赫留朵夫和卡秋莎一直没有见面。

三年后他被提升为军官，动身到军队里去，顺路到姑姑家去一趟的时候，才又跟她见面。

不过这时的涅赫留朵夫跟三年前的他已经判若两人了。

那时他是个正派青年，认为精神的生命才是真正的自我，如今他成了一个彻头彻尾的利己主义者，认为精力充沛的强壮的兽性的他才是他自己。

他不再坚持自己的信念，而是相信别人的言论。

因为如果坚持自己的信念去处理一切事情，就不利于追求轻浮享乐的兽性的他；相信别人的言论，就根本无须处理什么，一切问题都迎刃而解。

此外，他要是坚持自己的信念，总会遭到人家的谴责，但要是相信别人的理论，就会获得周围人们的赞扬。

例如，当他思索上帝、真理、财富、贫穷等问题，阅读有关书籍并同人家谈论这些事情时，人家就会觉得不合时宜，甚至有点儿可笑。

他的母亲和姑姑也会取笑他，戏称他是“我们亲爱的哲学家”；但他看爱情小说、讲黄色笑话、到法国剧院（当时的俄罗斯以追随法国为时髦）看轻松喜剧并且津津乐道时，大家就会称赞他、鼓励他。

他在生活上节俭、穿旧大衣、不喝酒时，大家就觉得他脾气古怪，故意标新立异；但他如果穷奢极欲、挥金如土，大家就吹捧他风雅脱俗，还送给他贵重的礼品。

他原来对女人的态度一直很庄重，希望将童贞一直保持到结婚时，但大家都以为他有毛病，亲人也为他担忧。

后来他母亲听说他从同事中抢来一个法国女人，成了真正的男子汉后，便大大为他高兴。

他把父亲遗留给他的一块面积不大的地产分赠给农民，这种行为让他的亲人们大为吃惊，并且从此成为大家嘲弄的话题；等他进了近卫军，与门第高贵的同僚们一起花天酒地，输去许多钱，弄得他母亲不得不动用存款时，她却满不在乎，反而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甚至觉得年轻时在上流社会中“种些牛痘”以增加免疫力，还是件好事。

涅赫留朵夫起初还做过反抗，但是根本没有用。

凡是凭自己的信念认为好的，别人却认为坏；他凭自己的信念认为是坏的，人家就觉得好。

最后涅赫留朵夫屈服了，不再坚持自己的信念而相信别人的话。

起初，这样的自我否定是很不愉快的，但这种不快的感觉并没有持续多久，他开始吸烟喝酒，而且觉得轻松自在了。

涅赫留朵夫本来就是热情好动的人，不久就沉湎于这种被亲友赞赏的生活方式中，把内心的其他要求的一概排斥了。

<<复活>>

编辑推荐

一本好书，就是一轮太阳，灿烂千阳，照耀我们成长。

一个追寻灵魂上的苏醒和复活的故事。

19世纪俄国最伟大的作家列夫·托尔斯泰曾说：“我以为，这是我所写的全部作品中最好的东西

。”

<<复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